南开区发改委2024年度行政执法工作报告

2024年，区发改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围绕法治建设“一规划两纲要”工作任务，依法履行政府职能，现将本年度行政执法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24年，区发改委按照权责清单内容，围绕节能、清洁生产、粮食流通、信用信息监管、价格监测制定全年行政执法计划，和“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全年共计划检查12家次，实际检查12家次，无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奖励等情况，执法履职率和执法人员办案率均达到100%。

二、主要工作措施及成效

1.制度的建立和落实情况。为推动行政执法更加严格规范公正文明，区发改委对照《2024年南开区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方案》工作内容，严格落实“三项制度”，加强对《粮食安全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粮食流通管理条例》《节能监察办法》《天津市社会信用条例》等政策法规的学习，不断提高行政执法工作人员业务水平；严格执行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亮证执法制度，严守行政执法法定程序，确保行政执法检查合法合规、便捷高效；持续健全和完善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配齐公职律师及法律顾问，严格落实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相关程序，做好依申请公开，和行政执法的法制审核工作；组织执法人员开展执法工作培训，要求各科室及时对相关的行政执法检查、行政处罚等法律文书进行梳理和调整，进一步规范公正文明执法，避免行政争议案件发生；规范建立检查对象名录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库，定期做好更新维护，将行政执法检查信息及时准确录入天津市行政执法监督平台，和天津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平台进行公示。

2.重点执法工作开展情况。区发改委在开展日常行政执法检查工作的同时，明确重点、紧抓落实：一是，高度重视区属储备粮安全，先后4次对区级储备粮承储企业储备责任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联合区纪委、财政、审计、应急等部门对南开区成品粮储备情况开展联合检查2次，实地察看南开区成品粮储备的数量质量、轮换账目、环境管理以及安全生产、防汛应急、运力保障等措施落实情况。二是，持续做好《南开区贯彻落实<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实施细则》各项工作任务。编制出台天津市公共信用信息目录，推动形成覆盖全部信用主体、所有行业信息类别、全市各区的信用信息网络。按照市公共信用中心工作部署，8月份开始开展《南开区信用信息目录》（2024年）版的编制工作；建立完善公共综合信用评价体系，以信用风险为导向优化配置监管资源。在严格落实市级各行业分级分类监管工作要求的基础上，大力推进区级部门自行开展以信用为基础的分级分类监管，通过运用天津市综合信用评价结果信息在文化、旅游、养老领域出台新的信用分级分类制度文件，形成监管联动、数据同步、协同治理的新格局；将35家养老服务机构、94家旅行社企业、56家文化市场企业信用评价结果信息推送至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推进行政执法监督平台与“互联网+监管”系统、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双随机、一公开”系统的数据共享；依托南开区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按照《天津市公共信用信息目录》归集各成员单位信用数据237914条，并推送至天津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3.执法方式创新情况。积极推行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配合市发改委做好节能信用信息归集等工作，结合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目标责任评价考核以及企业信用信息等情况，形成节能信用评价信息并予以运用。

4.执法队伍建设情况。区发改委高度重视执法队伍建设工作，抓基础、见成效：一是不断强化教育培训。在完成各上级业务主管部门组织的学习培训之外，各执法科室结合工作实际，制定2024年度执法培训计划，开展公共法律知识、专门法律知识、新法律法规等法治教育培训，并对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开展专题学习，把行政执法人员每人每年接受不少于60学时的业务知识和法律法规培训要求落实到位。组织全体行政执法人员参加本年度网上培训和考试，以及市、区上级主管部门的培训和考试，均获得良好成绩，执法人员的法律素养、业务水平进一步提高，持续推进执法队伍建设专业化、规范化。二是及时调整队伍架构。严格落实行政执法证件动态管理制度，根据执法队伍人员结构，科室工作职责以及工作需要，今年注销3名行政执法人员执法证，在保证每个执法科室至少有两名执法人员的同时，符合法制审核人员不少于本单位执法人员总数5%的要求，即保证执法工作正常开展，又避免执法队伍无序扩张，造成执法人员业务能力参差不齐，执法工作质量提升缓慢，和执法工作不精不准的问题。

三、存在问题

1.执法人员能力素质有待提高。执法人员整体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与法治政府建设要求还有差距，在执法理念、执法方式上缺乏创新意识，执法工作开展过程中按部就班多，导致亮点工作少。

2.执法重点工作任务落实不到位。开展执法重点工作过程中监督、督促作用发挥不到位，南开区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数据上报工作中，部分单位存在缺乏主动性、权责事项清单梳理不够及时，和依法行政教育培训内容单一的问题。

四、下一步工作安排

1.强化教育培训，加强队伍建设。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第一时间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建设的重要批示指示和讲话精神。组织执法人员经常性学习执法领域法律法规政策，积极参加市、区相关部门组织的执法业务培训，促进执法人员法治意识和执法能力全面提升。强化行政处罚、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相关法律的学习，运用法律知识解决行政诉讼过程中的难题。

2.围绕重点任务，有序开展工作。紧紧围绕《南开区贯彻落实<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工作台账》任务要求，在文化市场、旅游行业、养老服务领域已出台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制度文件，并在开展信用评价的基础上，持续推进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工作，不断拓展监管范围。与相关部门积极沟通，相互协调，推进行政执法监督平台与“互联网+监管”系统、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双随机、一公开”系统的数据共享。

南开区发改委

2025年1月13日